



识传授能力、技术实践传授能力、科研成果能力、教材教法研究等评价指标,及时更新“双师型”教师信息资源库。

### 三、“3+2”贯通培养发展中存在的问题

(一)“3+2”学制内灵活度不足,贯通式人才培养的目标达成度不高

目前职普融通学制均为“3+2”形式,“3+2”中高职贯通中职学制三年高职转段学制二年,“3+2”高本贯通高职学制三年本科转段二年。两种形式的贯通,都面临着第三学年贯通学生处于实习阶段,部分学生实习后选择直接就业,导致了转段学生人数下降问题。另外,由于贯通培养后期的学制均为二年,其中也包含六个月的实习实践课程,短短的一年多的时间很难完成该阶段的教学任务,达成人才培养目标。

(二)“3+2”贯通培养生源层次不高,教学质量很难保证

“3+2”中高职贯通中,中职生源质量不高表现为基础差、自我约束力不强、缺乏自主学习能力;“3+2”高本贯通中,由于高职生源与本科生源质量差异明显,本科院校本身生源非常充足,因此对贯通人才培养模式认可度不高、合作意识不强,一般合作后提出的条件也较为苛刻,配合度不高。以上因素导致“3+2”贯通培养招生方式、就业选择、教学过程、质量提升相互共振,造成非良性循环,从而影响了学生培养质量。

(三)“3+2”贯通培养课程设置规范性不强,专业特色不够明显

在“3+2”中高职贯通培养中,由于同一专业对接的中职学校较多,每所中职院校根据地域及专业特色不同,在课程设置上存在的差异性较大,又因受其他师资、教学资源等多种因素的制约,因此在“3+2”中高职贯通中衔接课程设置、课程资源整合上很难做到最优化组合,基本是各自保持原有学段的课程体系,保持传统教育模式的翻版,不能满足“3+2”贯通培养的特色化专业培养目标和学生个性化成长发展的需要。

(四)“3+2”贯通培养师资队伍融合度不够,师资团队整体水平很难提升

“3+2”贯通培养虽都建有师资队伍,但却存在着“贯而不同、通而不融”的现象。首先,贯通培养学生往往是分段进行的,每个学段内部教育工作又相对独立,缺乏有效的沟通机制和协作平台,教师团队难以共同研究最佳实践,互相借鉴经验,以及开展跨学段的合作项目,限制了贯通教育工作的协同发展。其次,建立了协作平台的贯通院校也因为师资团队内部之间的交流互动不足,导致学生教育信息情况传递困难。最后,缺乏有针对性的“3+2”贯通培养师资培训项目,贯通培养师资团队整体教学能力和教学水平提升速度慢,很难打造一支能够满足学生专业知识与专业能力阶梯性学习的高质量师资队伍。

### 四、促进“3+2”贯通培养发展的意见和建议

(一)寻求政策支持

无规矩,不成方圆。标准是指导“3+2”贯通培养高质量发展的“规矩”。当前各院校在“3+2”贯通培养发展中,贯通院校之间建立关系大多处于自发和无序状态,在运作中规范化程度低。贯通培养在我国发展较晚,仍属于教育的新兴培养模式,存在许多政策法规、标准未覆盖的空白领域,监管范围不够全面,缺乏强有力的监管。因此,国家及省教育部门应进一步完善“3+2”贯通培养的政策及标准,尽可能出台一系列纾困解难的政策措施,做到建章立制、有标准有政策,做到贯通培养运行的统一性和规范性,助力贯通培养工作平稳健康、高质量发展。

(二)增加资金投入

巧妇难为无米之炊。“3+2”贯通培养无论是中高职贯通,还

是高本贯通的模式中,高职院校始终处于被动地位,合作院校往往对高职院校提出极其苛刻的合作条件,尤其在学费分配、赞助资金方面,导致高职院校贯通培养模式的投入大、收益小,甚至入不敷出的状态。为了推动“3+2”贯通培养模式平稳发展,国家、省政府和社会力量应全力支持职业教育发展,创新资金投入机制,吸引社会资本、产业资金投入,鼓励金融机构提供金融服务支持发展贯通培养教育。探索建立贯通培养的职业教育差异化生均拨款制度,参照相关省外学校生均经费等相关经费标准和支持政策,对贯通职业学校给予适当补助。完善贯通培养学生资助办法,建立符合贯通培养多样化发展要求的成本分担机制,增加对职业教育的投入。

(三)建立组织协调机制

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为推进“3+2”贯通培养的建设工作,一是作为地方教育部门应该成立贯通培养建设领导小组,由教育厅相关部门领导担任组长,统筹部署全省“3+2”贯通培养的建设工作,建立统一指挥、整体联动、部门协作、责任落实的联动机制。成立集聚教育、产业、经济和社会领域知名专家学者的咨询组织,承担贯通培养教育模式的政策咨询、标准研制、项目论证等工作。牵头制定统筹协调推进机制,会同相关部门推动各对接院校、行业、企业积极参与,支持中职、高职、本科院校的积极对接,整合相关职能,统筹贯通培养教育模式的改革发展。二是各贯通合作院校要成立工作小组,由合作院校的校长作为组长,贯通专业教师为成员。在教育厅统一领导下,结合院校贯通专业的特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1.制定“3+2”贯通培养的工作计划和目标,并将其分解到各个部门。2.负责协调和解决贯通院校之间的工作问题,推进贯通工作顺利进展。3.监督贯通培养各项工作的开展情况和人才培养质量,及时发现和解决贯通培养中出现的问题。

(四)拓宽学生成才通道

大鹏一日同风起,扶摇直上九万里。近年来,伴随着我国职业教育取得巨大成就,办学规模的不断扩大,办学条件的不断改善,教学质量大幅度提升,职业教育也经历了从“大众化”“普及化”到“精英化”、从“扩大数量”到“提高质量”的转变,在“3+2”贯通培养的体制下,应该更加拓宽学生的学习通道,着力建立健全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具体来说,纵向贯通形成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的完整通道,横向融通构建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的“立交桥”,建立健全贯通院校的学分、资历以及其他学习成果的互相认证、积累和转换机制,促进学习成果融通、互认,拓宽学生学业通道。通过贯通培养,实现“普职协调发展”,实现职业教育办学的基础性转向,提升职普教育的育人质量,拓宽职业教育学生成长成才的通道。

### 参考文献:

- [1] 王泽琪,焦峰亮.职教高考背景下县域职普融通育人模式的创新实践研究[J].知识窗(教师版),2024(01):96-98.
- [2] 胡玉佩.高职本科“3+2”培养模式下信息化平台的建设和使用研究——以通信原理课程为例[J].湖南邮电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21,20(03):38-40.
- [3] 刘晓欧.高职会计专业“3+2”分段贯通培养模式研究[J].黑龙江科学,2020,11(09):46-47.
- [4] 李勇,隋洁.高职与本科院校“3+2”贯通培养存在的问题及对策[J].河北职业教育,2023,7(01):41-43.